**项目编号：HNZJ2022-040-2**

**政 府 采 购**

**2022年应急物资采购（三次招标）**

**招**

**标**

**文**

**件**

**采购人：海口市应急管理局**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政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_Toc1200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_Toc689)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_Toc24431)0

[第四章 合同文本 3](#_Toc14334)6

[第五章 评标办法 4](#_Toc18452)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_Toc4495)1

#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2022年应急物资采购（三次招标）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haikou.gov.cn/index）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2年10月8日9 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具体要求如下：

**1、项目基本情况**

**1.1项目编号：**HNZJ2022-040-2

**1.2项目名称：**2022年应急物资采购（三次招标）

**1.3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1.4采购范围及预算金额**：本项目预算金额为￥478.9万元，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预算金额，超过预算金额为无效报价。

**1.5项目本身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30日完成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及交付使用。**

**2、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支持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相关扶持政策。

2.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或改革后的“三证合一”或“多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2）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加盖公章）；

（3）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2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凭证和社保缴纳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投标人是零报税的，应提供由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提供的资料须加盖单位公章。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0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2022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季度的财务报表复印件：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新成立的公司自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加盖公章）；

（6）提供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没有被列入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没有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和没有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四张网址证明截图加盖公章，查询时间范围须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投标截止日之间）。

**3、获取招标文件**

3.1获取时间：2022年10月19日至2022年10月26日（早00:00时至晚23:59时）；

3.2获取地点：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haikou.gov.cn/index）。

3.3.本项目报名费：0元。

**4、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4.1时间：2022年11月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4.2地点：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会议室（海口市海甸五西路28号建安大厦副楼315开标室）。

**5、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6、其他补充事宜**

6.1查看采购公告及下载采购文件。登录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haikou.gov.cn/index）网站主页,选择“交易公告”专栏查看采购公告，免费下载项目采购文件。

6.2市场主体登记。在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主页,进入“登录区 → 投标人/供应商”专栏，按照要求登记信息，已经在海南省或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登记过的，无须再登记。

6.3投标申请并获取保证金账号。提交市场主体登记信息后，在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主页,进入交易系统选择“我要投标”，提交项目投标申请，获取投标保证金账号，如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投标申请同时获取保证金账号者，视同放弃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

6.4本项目为非电子标。

6.5投标保证金的金额：详见投标人须知表。

6.6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与开标时间一致。

6.7保证金的支付形式：银行转账、银行保函、保险保证、担保保函。

6.8本项目发布媒体：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海南省政府采购网。

6.9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试点工作的通知》、《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海南省绿色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海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

1. **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7.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海口市应急管理局

地 址：海口市秀英区长滨路市政府第二办公区17南3060

联系电话：0898-68621671

7.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海南政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名门广场南区F座1004房

联系方式：0898-68911989

7.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吴工

电 话：0898-68911989

##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应知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1 | 预算金额 | 本项目预算金额为￥478.9万元，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预算金额，超过预算金额为无效报价。 |
| 2 | 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 |
| 3 |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 |
| 4 | 投标保证金 | 1.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23000.00元。 2. 保证金的支付形式：银行转账、银行保函、保险保证、担保保函。   注：①供应商以转账形式提交保证金时，必须在开标时间截止前到账，否则视为投标保证金无效。  ②投标保证金以银行保函提交的，保函格式自拟，但相关内容不得背离招标文件约定的实质性内容，出具保函的银行须为中国境内注册的合法有效机构，开标时需携带银行保函原件至开标现场。  ③投标保证金以建设工程投标保证保险形式提交的，承保保险公司须为中国境内注册的合法有效机构且在海南省设有分支机构，开标时需携带保险单原件至开标现场。  ④投标保证金以担保保函形式提交的，开标时需携带担保保函原件至开标现场。 |
| 5 |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 1.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完成投标文件制作；  2.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多个报价。 |
| 6 | 招标服务费 | 依据国家计委发改价格【2011】534号和琼价费管【2011】225号收费标准计算按8折收取，由招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服务费，并一次性转入公司账户。  开户名：海南政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信银行海口蓝天路支行  账 号： 8115801013000066544 |

## 二、总 则

###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 2. 有关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海口市应急管理局。

2.2 “采购代理机构” 系指根据采购人的委托依法办理招标事宜的采购机构。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是海南政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统称。

2.4 “投标人”系指报名本项目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及相应服务的投标人。

2.5 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2.5.1．节能、环保要求

根据政府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以财政部、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公布的最新《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所列产品及相关规定为准；环境标志产品的优先采购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公布的最新《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列产品为准。

对于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单价给予 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产品涉及到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2.5.2绿色产品要求

(1)根据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海南省绿色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对于绿色产品的投标单价给予 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产品涉及到绿色产品的，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绿色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2.5.3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1)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文件《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司法部《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财库〔2014〕68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 财库〔2022〕19号）要求，给予价格评审优惠：

(2)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符合《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工程项目为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作为其价格分。

(3)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工程项目为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4)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2.5.4投标人符合上述规定的，应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1）中小企业：按《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规定，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要求投标人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文件。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2）监狱企业：按《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提供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5.5相关要求

(1)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2)依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4)中小企业在资金支付期限、预款比例等方面的优惠措施，依据国务院令第728号《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实施。

(5)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 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6)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4．政府采购政策交叉与叠加

(1)优先采购同时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评审时只有其中一项产品能享受优先采购优惠（投标人自行选择，并在投标文件中并填报相关信息及数据）；

(2)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同时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政策；

(3)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评审优惠可以与同时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或“绿色产品”中的一项优先采购优惠累加计算。

2.5.6关于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要求

根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的要求，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财政部、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投标人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2.5.7关于采购进口产品的要求（如有）

接受进口产品投标的项目，根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 号）的要求，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对于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的投标单价给予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属于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的，应提供有效的签订合同。

### 3. 合格的投标人

合格的投标人应具备以下条件：

1. 本招标文件“招标公告”第2条规定的资格条件；
2. 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政策制度，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及截止时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

①投标人信用记录查询网址：信用中国网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或信用中国（海南）网http：//xyhn.hainan.gov.cn/CreditHnExtranetWeb/；

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

②　信用信息查询要求：查询时间同项目公示时间，提供原截图。

③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不能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原截图）。

### 4. 投标费用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有关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5、投标纪律要求

投标人参加投标不得有下列情形：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3）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4）向招标采购单位、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5）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

（6）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有上述情形之一的投标人，属于不合格投标人，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将被取消并没收投标保证金。

## 三、招标文件

### 6．招标文件的构成

6**.**1 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评标的重要依据，具有准法律文件性质。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一）招标公告；

（二）投标人须知；

（三）采购需求；

（四）合同文本；

（五）评标办法；

（六）投标文件格式；

6**.**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 7.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7.1 招标采购单位可以依法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7.2 招标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网、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供应商的时间，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至少3日前；不足上述时间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

7.3 供应商应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网、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查询本项目的更正公告，以保证其对招标文件做出正确的响应。供应商未按要求下载相关文件，或由于未及时关注更正公告的信息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 8.现场踏勘（本项目不涉及）

8.1根据采购项目和具体情况，招标采购单位认为有必要，可以组织召开标前答疑会或组织投标人对项目现场进行考察。答疑会或进行现场考察的时间，招标采购单位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报名本项目的供应商。

8.2 投标人现场踏勘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 四、投标文件

### 9．投标文件的语言

9.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

9.2 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但不能故意错误翻译，否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10．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格及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采购项下的投标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 11. 投标货币

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 12. 联合体投标

12.1 两个以上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12.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招标采购单位。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12.3 联合体应当确定其中一个单位为投标的全权代表，负责参加投标的一切事务，并承担投标及履约中应承担的全部责任与义务。

12.4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12.5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3. 知识产权**

13.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3.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3.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13.4 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4．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4.1 报价部分**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开标一览表”及“分项报价表”。本次招标报价要求：

（1）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2）投标人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3）投标人不得低于成本价恶意报价，若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有效投标人的报价，评审委员认为不符合市场价格，投标人则必须在收到通知后的规定时间内提供详细的成本分析说明，包括进货渠道单据、财务费用、管理费用等具体证明内容，评审委员会经过综合评审认为可行，采购人有权要求投标人在签订合同前提供质量保证金，如中标人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偷工减料、不按要求完成项目，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没收质量保证金，并报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14.2 技术部分**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采购需求的要求做出的技术应答，针对招标项目的需求的实质性响应和满足。投标人的技术应答应包括下列内容：采购需求响应情况、根据综合评审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14.3 商务部分**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有关证明材料及优惠承诺。包含第一章招标公告资格要求内容及综合评分表里的其他要求内容。

**14.4其他部分**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作出的其他应答和承诺。

### 15．投标文件格式

15.1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除明确允许投标人可以自行编写的外，投标人不得以“投标文件格式”规定之外的方式填写相关内容，否则以无效投标处理。

15.2 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16．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人投标时，必须以人民币提交招标文件规定数额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6.2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在规定时间前交纳规定数额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拒绝。

16.3投标人所交纳的投标保证金不计利息。

16.4保证金缴退系统或网络技术问题咨询电话：0898-65203207。

16.5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退还投标人交纳的投标保证金：

（1）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2）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3）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4）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 17．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为开标后90天。投标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17.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其投标文件，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有关规定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 18．投标文件的印制和签署

18.1 投标人应当准备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4份，电子文档1份。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在其封面右上角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和副本、电子版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投标文件为准。

18.2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投标文件的正本须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在规定处签署和加盖投标人公章，书脊显示项目名称及编号，并胶装成册。投标文件副本采用正本的复印件，用于开标唱标单独提交的“开标一览表”应为原件。

18.3提供与正本一致的电子文件1份，要求PDF格式和WORD格式，U盘保存并在上面标明单位名称，电子介质的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8.4 投标文件统一用A4幅面纸印制。

18.5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必须装订成册，不得采用活页式装订。

18.6 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如有遗漏，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8.7 投标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信息模糊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投标文件可视为无效投标。

###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注

19.1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的封面上注明投标人名称、地址、联系电话、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及分包号（如有分包）。

19.2投标文件正本、所有副本和招标文件要求单独提交的开标一览表、电子文档，应分别封装于不同的密封袋（箱）内，密封袋（箱）右上角应分别标上“正本”、“副本”、“开标一览表”、“电子文档”字样，并注明投标人名称、地址、联系电话、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及分包号（如有分包）。

19.3所有外层密封袋（箱）的封口处应粘贴牢固，并在密封口处加盖单位公章及授权人签字。

### 20．投标文件的递交

20.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按投标须知第18条规定密封后送达开标地点；未按规定密封及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0.2 本次招标不接受邮寄的投标文件。

### 21．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投标人在递交了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21.2 投标人的修改书或撤回通知书，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盖单位印章。修改书应按投标须知第19条规定进行密封和标注，并在密封袋上标注“修改”字样。

21.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递交的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投标。

21.4 投标文件中如果出现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可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改：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五、开标和中标

### 22．开标

22.1 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采购人、投标人须派代表参加并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22.2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邀请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开标进行现场监督。

22.3 开标时，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检查。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将投标人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当众拆封，并由唱标人员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进行宣读。

22.4 开标时，“开标一览表”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计算的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计算的汇总金额为准；单价金额有明显小数点错误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2.5 投标文件中有关明细表内容与“开标一览表”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2.6 所有投标唱标完毕，如投标人代表对宣读的“开标一览表”上的内容有异议的，应在获得开标会主持人同意后当场提出。如确实属于唱标人员宣读错了的，经现场监督人员核实后，当场予以更正。

### 23. 开标程序

开标会主持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宣布开标，按照规定要求主持开标会。开标将按以下程序进行：

（1）宣布开标会开始。开标时间到，主持人宣布开标会开始并致辞，当众宣布参加开标会的现场监督人员、和主持人、唱标、监标、会议记录等招标工作人员，根据“投标人签到表”宣布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名单。

（2）宣布会场纪律和有关注意事项。

（3）监督人员当众宣布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4）开标唱标。主持人宣布开标后，由现场工作人员按任意顺序对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当众进行拆封，由唱标人员对其“开标一览表”的项目名称、投标产品的规格型号、投标总价以及投标人名称进行宣读。同时，工作人员将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投影在屏幕上，并做开标记录。唱标人员在唱标过程中，如遇有字迹不清楚的，应即刻报告主持人，经现场监督人员核实后，主持人立即请投标人代表现场进行澄清。

（5）宣布开标会结束。主持人宣布开标会结束后，所有投标人代表应立即退场。

### 24．中标通知书

24**.**1 中标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4.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4．3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本应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或者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取得有权主体的认定以后，应当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并收回发出的中标通知书（中标人也应当缴回），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人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六、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5.履约保证金**

25.1中标人应在合同签订之前交纳招标文件规定数额的履约保证金。

25.2如果中标人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与退还。

## 26.签订合同

26.1 中标人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应在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中标人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26.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3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中标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26.4 中标人在合同签订之后2个工作日内，将签订的合同（原件一份）送采购代理机构财务留存并在指定媒体发布公告。

### 27. 合同分包

27.1 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这种要求应当在合同签订之前征得采购人同意，并且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一致。

27.2 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 28. 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 29.履行合同

29.1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29.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民法典》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30.验收**

中标人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中验收的标准进行验收。

### 七、质疑和投诉

31．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 《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的规定办理：

3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1.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1.3 接收质疑函的信息见采购文件第一章联系方式。质疑函应当以书面形式递交现场递交的至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31.4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1.5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31.6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在收到投诉后30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作出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当事人。

31.7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可以视具体情况书面通知采购人暂停采购活动，但暂停时间最长不得超过30日。

31.8　投诉人对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投诉处理决定不服或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逾期未作处理的，可以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

# 采购需求

1. 项目概况
2. 投标人的报价总价不得超过项目预算，各项设备的合价也不得超过相应的合价最高投标限价，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 设备技术参数及要求（注：以下内容中标有★的指标或要求为关键 性指标或要求，如不满足则按废标处理；标有▲的指标或要求为重要指标或要求，如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分中加重扣分。）
4. 项目概况
5. 实现的功能

按照应急物资储备“宁可备而不用、不可用而无备”的原则，通过应急物资采购，增强自然灾害救助物资储备、森林防灭火物资储备、三防物资储备，确保应急物资关键时刻拿得出、用得上，及时做好应急处置。

1. 本项目执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2. 项目名称：2022年应急物资采购（三次招标）
3. 需求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名称** | **数量** | **交货时间** | **采购预算** |
| 2022年应急物资采购（三次招标） | / | 合同签订后30日完成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及交付使用。 | ￥478.9万元  （人民币） |

二、商务要求

（一）标的提供时间及地点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30日完成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及交付使用。

标的提供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40%，项目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可支付合同款40%以内的预付款给中标人；

2期：支付比例60%，项目验收合格后,由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剩余合同款60%。

三、设备清单（技术标准及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品目名称 | 参考规格型和配置技术参数 | 数量 | 单位 | 是否进口产品 | 预算金额（万元） |
| 1 | 森林消防  阻燃服 | 衣服、裤子均采用三层设计；由阻燃层、隔热层、舒适层组成，每层均采用阻燃材料制作，具体要求如下：  阻燃层：面料颜色为桔红色，国际标准色卡潘通色卡，色号值为16-1462TPX；面料为桔红色100%芳纶防火布；应符合国家GB/T33536-2017《防护服装森林防火服》中对面料阻燃性能的要求；续燃时间：经纬向≤1s；阴燃时间：经纬向≤1s；损毁长度：经向≤50mm 纬向≤50mm，不能有熔融滴落现象；热防护系数TP/(KW.s/m2)≥250；热稳定性：经纬向≤10%；理化性能应符合国家GB/T33536-2017《防护服装森林防火服》中对面料阻燃性能的要求：  断裂强力：经向≥1300N 纬向≥1200N；撕破强力：经向≥100N 纬向≥100N；甲醛含量：≤75mg/kg；防火服的单位面积质量:≤210g/㎡ ；缝纫线：单线强力不小于10N；反光材料应符合国家GB/T33536-2017《防护服装森林防火服》中对面料阻燃性能的要求。  隔热层：为优质间位芳纶纤维+优质对位芳纶纤维混纺制成耐用水刺毡，具有永久性阻燃、隔热等性能。经260℃±5℃，5分钟处理后，收缩率≤1%，试样表面无明显变化。  舒适层里料颜色为麻灰色  成份：进口阻燃粘胶50% 间位芳纶50%；纱支：22S\*22S；克重：126g/㎡；续燃时间≤2s；阴燃时间≤2s；损毁长度≤100mm；断裂强力≥300N；缩水率≤5%；热稳定性≤10%。  1.款式设计应符合GB/T33536-2017《防护服装森林防火服》标准。  2.服装结构要求：上衣“袖口紧、领口紧”，裤子“脚口紧”。  3.明衣袋应有袋盖，袋盖对称覆盖袋口，每边长度大于袋口至少1cm，  4.服装的上衣长度应符合穿着时盖住裤子上端20cm以上，裤子两侧口袋设计应避免明省，活褶向上倒。  5.上衣两肩部可设置悬挂对讲机等设备专用袢带，其他部位不应再设袢带。  6.森林防火服的胸围、袖口、裤腿膝盖以下应有反光带，保证360度可视。  7.成衣接缝强力：a.裤后档接缝和肩接缝断裂强力不小于650N  ▲8.单衣片接缝断裂强力不小于200N  9.服装背部印字。（提供国家权威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 | 50 | 套 | 否 | 478.9 |
| 2 | 15式森林  消防头盔 | ▲1.碳纤维壳体：强度是A3钢的34倍，抗拉强度应在3500pa以上，可以承受2000以上的高温；  2.内衬保护头罩：防震、减压、透气、舒适，可调节大小；  3.两侧有照明系统安装位；  4.重量≤1000g。 | 50 | 顶 | 否 |
| 3 | 防火手套 | 手套为用三层设计（阻燃层、隔热层、舒适层）  一、外层  1.外层采用橘红色网格100%芳纶纤维面料，  2.性能满足《GB/T 33536-2017》国标  3.手臂、手腕处需贴阻燃反光带；  4.手心处需缝制具备防滑、防穿刺功能的皮料；  5.手臂具备调节大小的魔术贴并用芳纶面料掩盖，手腕处采用松紧设计。  6.手套总长度≥36cm  ▲7.外层、隔热层洗涤50次后：续燃时间≤1s,阴燃时间≤1s，损毁长度：≤25mm  二、隔热层：间位芳纶纤维+对位芳纶纤维混纺制成耐用水刺隔热毡，具有永久性阻燃、隔热等性能。经260℃±5℃，5分钟处理后，收缩率≤1%，试样表面无明显变化。  ▲三、舒适层：为50%芳纶+50%永久性阻燃粘胶纤维混纺制成材料，热稳定性能变化率≤1%，试样表面无明显变化。 （提供检验报告） | 108 | 付 | 否 |
| 4 | 背负式  风力灭火机 | 气缸排量：75.6cc；缸径：51mm； 冲程：37mm ；空转速度：2000 rpm  最大引擎输出：8000 rpm；功率：3.14 kW；跳火间距：0.6 mm  燃油箱容量：2.2 L；燃油消耗：410 g/kWh  空量：10.8kg； 标准喷嘴的最大气流速度：100 m/s ；标准喷嘴的气流量：21 m³/min | 60 | 台 | 否 |
| 5 | 消防水带背包 | 规格尺寸：43cm×27cm×53cm  产品材质为加厚牛津布防水涂层，加宽减压双肩背带，多层保护、耐腐蚀防高温，内置钢管支架。 | 10 | 个 | 否 |
| 6 | 19式森林  消防救援靴 | 1.扯断强度≥1 6MPA  2.撕裂强度≥42N/m m  3.鞋底材料：注塑阻燃橡胶  4.伸长率：≥42%  5.防穿刺层材料：凯夫拉  6.抗曲折性：可弯曲120度伍裂缝鞋帮材料：阻燃皮+阻燃面料  7.防穿刺性能：每平方厘米≥600N 横拉力：≥960N  8.弯折角度可超过150度纵拉力：≥1750N | 50 | 双 | 否 |
| 7 | 防火头套 | ★1.产品符合GA869-2010《消防灭火防护头套》的标准要求，且具有3C消防认证以及国家消防检验报告。  2.尺寸：42cm×42cm  3.产品特性：具有良好的热稳定性，长久难燃，不产生融滴。 | 50 | 个 | 否 |
| 8 | 防火护目镜 | 1.产品尺寸：20cm×9cm  2.材质：PC防火材料  3.镜片具有抗冲击性，材料耐热不易变形 | 50 | 个 | 否 |
| 9 | 运动跑鞋 | 鞋面材质为网布gtpu，鞋底材质为EVAg发泡橡胶，鞋面及后跟具有反光材料，鞋底具有缓震性能。 | 25 | 双 | 否 |
| 10 | 消防救援鞋 | 1.采用牛皮和阻燃防水帆布组成。透气性好；满足小腿部及足部的防护需求；具备防刺、防滑、耐热、防砸等性能，穿着应，不磨脚。满足GA633-2006标准。  2.靴底材质：合成橡胶，一次成型。靴帮材料的物理机械性能符合GA633-2006 标准。  3.隔热性能试验，在150℃热板测试环境下保持30min，靴内底表面温升不大于22℃。防砸性能和抗刺穿性能满足GB21148-2007的标准要求，非金属防砸包头和凯夫拉抗刺穿垫。  4.救援靴的靴帮和外底结合强度满足GB21148-2007的标准要求。  5.防滑性能：始滑角大于15度，满足GA633-2006的标准要求。  6.鞋扣为快脱式绝缘扣，电绝缘性能：在6000V下不击穿；且泄露电流小于3mA。  7.热稳定性能：满足GA633-2006 的标准要求。  8.警示标志带：安装在后跟处，按GA10-2002 标准执行，鞋带颜色橘色与服装颜色一致。 | 100 | 双 | 否 |
| 11 | 户外双肩  战术背包 | 规格尺寸：40cm×17cm×50cm；材质：900D耐磨尼龙；背负系统：树脂网状；背负系统结构：外架包；容量：45L(含)-55L(含)。 | 8 | 个 | 否 |
| 12 | 帐篷（12平方米） | 面料：600D防水牛津布  支架：高频焊接钢管，∮25X1.0mm.28x1.0mm  配件：4窗一门，带纱窗，2天窗，8根拉绳，8个地桩  尺寸：长\*宽\*顶高\*边高：3.7\*3.2\*2.674\*1.75  体积：0.12m³  重量：57kg  框架式结构 篷体四周印“海口应急”字体 | 500 | 顶 | 否 |
| 13 | 户外四脚雨篷 | 规格：3\*3m 伸缩式篷体，600D防水牛津布  篷体四周印“海口应急”字体 | 600 | 把 | 否 |
| 14 | 透明帐篷 | 规格:3\*3m;四面透明围布，顶部600D防水牛津布  篷体四周印“海口应急”字体 | 300 | 顶 | 否 |
| 15 | 救灾折叠桌椅套装 | 材质：铝合金  规格：120cm\*61cm  配置：1桌4凳  折叠登帆布面：25cm\*22.5cm  桌子承重：50kg  折叠椅承重：90kg | 300 | 套 | 否 |
| 16 | 低帮解放鞋（男女） | 帮面：涤纶长丝  内里：涤纶长丝皱纹里布  鞋底：天然橡胶  鞋垫：高性能透气泡沫  尺码：36-43 | 465 | 双 | 否 |
| 17 | 海棉折叠床 | 规格;185\*90\*3cm 两折折叠，乳胶层，加粗方管、棉质面料 | 550 | 床 | 否 |
| 18 | 单人夏凉被 | 规格：120cm\*200cm,填充物：320g，面料：100%聚酯纤维，填充物：100%聚酯纤维 | 1000 | 件 | 否 |
| 19 | 防潮垫 | 规格：90cm\*200cm \*4mm双面复合PVC膜 | 1000 | 套 | 否 |
| 20 | 枕头 | 规格：48\*74cm 重量：700g，填充物：聚酯纤维 | 1000 | 个 | 否 |
| 21 | 充电式便携式照明灯 | 额定电压：3.7V；光源类型：LED；  防护等级≥IP66；标称重量：携带方便  工作时间：强光≥4h，弱光≥8h光。 | 300 | 个 | 否 |
| 22 | 折叠式警示应急灯 | 额定电压:7.2V；额定功率≥10W；  额定容量≥2.2mAh；使用寿命≥100000h；  连续照明时间：强光≥6h、工作光≥12h、爆闪≥18h； | 50 | 台 | 否 |
| 23 | 便携式泛光灯 | 功率：35W 功能：警示功能  充电电压为25.4V2470mA 方便携带 | 15 | 台 | 否 |
| 24 | 智能救生器 | 提供浮力：大于24KG 救援负载能力：大于250KG  遥控距离：1000米 续航时间：不少于50min  高空抛投：大于20m | 6 | 个 | 否 |
| 25 | 多功能照明系统 | 额定电压220V；灯头功率2X30W；灯盘平均使用寿命1000h；  5照明时长：聚光12h，泛光22h，聚泛光8h；灯具中心照度：5米200LX，50米3LX1  灯具防护等级：IP65 | 10 | 台 | 否 |
| 26 | 棉纱手套 | 产质：棉纱  长度：正常  颜色：白色 | 3000 | 双 | 否 |
| 27 | 5.5kw 柴油发电机 | 柴油发电机（5.5KW） 输出功率： 5.5KW  输出电流： 220A 电压： 220V 频率： 50HZ 柴油驱动  款式要求： 轮式，可手推、汽车拖动 缸径×冲程： 86×72mm  排气量： 400cc 压缩比： 19:1 启动方式： 电启动  机组燃油消耗率： 360g/KW·h 排气量： 418cc  油箱容量： 15L 机油容量： 1.65L 冷却方式： 强制风冷 | 5 | 台 | 否 |
| 28 | 冲锋舟 | 船采用玻璃钢材料制成，强度高、耐水、耐腐蚀，船体外表树脂胶衣涂层，光洁如镜，防汛防旱的水上行使最佳工具。主尺度5.90×1.80×0.73米； 动力40HP；舷外机航速30公里/小时；航区：内河B级； 乘员13人。冲锋舟制造商具有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证书和OHSAS1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包含船艇或船舶或冲锋舟的生产制造范围，（含弦外挂机，引擎类型：2汽缸，排气量：703cm³ ，润滑方式：预混机油和汽油。） | 10 | 艘 | 否 |
| 29 | 抽水机 | ▲1.水泵技术参数要求：水泵类型：自吸式离心泵，水泵进出口径：≤150mm，最大流量：450m³/h、最大扬程：25m、自吸高度：8m，当流量达到≥310m³/h时，扬程≥20m、当流量达到≥450m³/h时，扬程≥15m，最高效率：≥78%，通过颗粒物直径：≥75mm，额定转数：≤1500RPM。真空系统：具备真空辅助系统，开机前无需往泵体内灌水。 控制系统功能：机组应具有液晶控制系统，具备本地手动一键启停，远程控制启停功能等功能。要求提供省级以上第三方检测报告。  2.发动机技术参数要求：  动力型式：四冲程，水冷，直列，涡轮式，发动机额定功率：≥45KW，燃油消耗率：≤225/kw.h，缸数：直列4缸，排量：≥3.17L，额定转速：≥2400 r/min，冷却方式：风扇水循环冷却。  3、拖挂式移动泵车技术要求：  拖车牵引高度应支持调节，带调平拉杆，单人可轻松实现调节带脱离应急制动拉绳，牵引车与挂钩意外脱离时应通过拉绳拉动制动系统动作，实现拖车安全制动，牵引装置应内置弹性阻尼器，具有行车机械惯性制动功能；可保障水泵、发动机安全运行要求。 | 10 | 台 | 否 |
| 30 | 橡皮艇 | 总长430cm,总宽195cm；主机30HP； 船体材料 0.9PVC ；底板材料 铝合金合板；管径50cm ；气室 4+1，承载成员(人) 8-10人，最大载重(KG)1000kg ；最大动力30HP ， 船体重量（KG）95KG ； 最大载重（KG） 900kg 。（含弦外挂机，引擎类型：2汽缸，最大动力30HP ，润滑方式：预混机油和汽油）。需提供省级以上质量检测中心出具的型号检测报告和中国船级社出具的CCS认证。 | 14 | 艘 | 否 |
| 31 | 防汛土工布 | 1.规格：≥350g/m2；2.力学性能：断裂强度（kN/m）≥11，断裂伸长率（%）：25~100，CBR顶破强力（kN≥1.8，垂直渗透系数（cm/s）10-3~10-1，撕破强（kN）≥0.28；  3.外观质量要求，满足防汛要求（按产品合格证要要求避免断丝、缺纱、缺丝、蛛网、破损、混杂现象）4.包装和标志：产品宽度6m，长度50m，外用黑色编织布包装，机械打包 4道，包装平整、牢固、无破损、无沾污，每件包装内放置产品合格证；外包喷字：产品名称、规格、数量、重量、生产厂家、生产日期。 | 3000 | m2 | 否 |
| 32 | 救生衣 | 1.包布颜色为橙红色、有逆向反光带；2.抗拉强度：包布抗拉强度（径向、纬向≥784N/50mm，缚带抗拉强度每根不低于882N；缝线抗拉强度每根不低于19.6N；3.浮力：救生衣浸入淡水中24H后浮力应不小于74N；4.强度：救生衣身在1764N的作用力下持续30min应无损坏，救生衣肩在882N作用力下持续30min应无损坏；5.产品具有2019年以后的中国船级社出具的CCS认证。 | 750 | 条 | 否 |
| 33 | 救生圈 | 防汛救生圈是为防汛抢险专门制作，用于抢险人员和救助落水人员。产品性能符合GB4302-2008 的要求。1、外观：1.1外表颜色：橙红色，无色差；1.2表面应无凹凸、无开裂；1.3沿救生圈周长四个相等间距位置，应环绕贴有 50mm 宽度的逆向反光带。2、尺寸：2.1外径应不大于 800mm，内径应不小于 400mm;2.2救生圈外围应装有直径不小于 9.5mm、长度不小于救生圈外径 4 倍的可浮把手索。并应紧固在圈体周边 4 个等距位置上，并形成 4 个等长的索环。3、重量：应大于 2.5kg。4、材料：防汛救生圈应采用高密度聚乙烯为壳，内充高密度聚氨酯闭孔泡沬塑料，颜色稳定、抗老化。5、性能：5.1耐高低温，无皱缩、破裂、膨胀、分解。5.2从规定高度投落后，无开裂或破损。5.3耐油，无皱缩、破裂、膨胀、分解。5.4耐火，不应燃烧或过火后继续融化。5.5应能支承 14. 5kg 的铁块在淡水中持续漂浮 24h;5.6在自由悬挂情况下，应能承受 90kg 重量持续 30min 而无破裂和永久变形1产品各项技术指标应当符合 GB4302-2008 的要求。7、产品具有2019年以后的中国船级社出具的CCS认证。 | 250 | 个 | 否 |
| 34 | 高枝油锯 | 1.排量：≥27cm³，2.功率：≥1kW；3.净重（不含切割设备）：≤7.9kg ；4.燃油箱容积：≥0.6L；5.链锯润滑油油箱：≥0.14L；6.导板长度：30cm/12in ；7.伸缩长度约：2.5-4m ；8.振动：≤4.4m/s2；9.噪声：怠速：≤80dB（A）；高速空转：≤99dB（A）；10.需提供省级以上质量检测中心出具的检测报告。 | 30 | 把 | 否 |
| 35 | 短油锯 | ▲1.排量：≥54.5cm3；▲2.功率：≥2.6KW（需体现在检测报告中）；3.最高功率转速：≥9000rpm；4.重量：≤5kg（需体现在检测报告中）；5.常温起动性能： ≤8s；6.耳旁噪声：怠速：≤85dB（A）；7.锯切效率：≥59cm2/s（需体现在检测报告中）；8.锯切燃油消耗率：≤64g/m2；9.手感振动：7.4m/s2；9.需提供省级以上质量检测中心出具的检测报告。 | 23 | 把 | 否 |
| 36 | 发电机 | 1.励磁方式：AVR电压自动调节。 2.额定输出功率：5.5KW。 3.输出功率：5.5KW。 4.额定电压：230V。5.额定电流：21.7A。6.额定频率：50HZ。7.相数：单相发动机 。8.立式单缸四冲程柴油发动机，强制风冷。9.燃油损耗率：≤320g/kw.h。10.启动方式：电启动。11.噪音：≤83dBA/7m。 12.净重：≤118kg。 | 5 | 台 | 否 |
| 37 | 防汛纺织袋 | 1、规格型号：规格分85\*50厘米\*80克。经纬密度（根/10cm）40×40～48×48，色泽为白色（原色），材质为全新聚丙烯树酯。特别说明长度为编织袋底部缝线处至顶口处。  2、外观质量：同处跳丝长度小于2cm,同处经纬丝断缺之和少于3根，不允许出现脱针、断线、卷折处未缝住，色泽明亮、不混杂。允许偏差：尺寸（cm）±1,经纬密度（根/10cm）-2，单袋质量（g）-3。  3、编织袋物理力学性能指标：经向断裂强度（KN/m）≥18，纬向断裂强度（KN/m）≥16，经纬向断裂伸长度（%）≥15,缝向断裂强度（KN/m）≥7，等效孔经O95（mm）0.1～0.5,摩擦系数≥0.3，顶破强度（KN）≥1.2，垂直渗透系数（cm/s）10-3～10-2。 | 200000 | 条 | 否 |
| 38 | 防汛木桩 | 3米长木桩，直径8-12厘米，松木，材质要新且有韧性，需要做防腐防虫处理。 | 30 | 立方 | 否 |  |
| 39 | 膨胀防洪袋（箱/50条） | 规格：40\*60CM（吸水前） 50\*30\*15CM（吸水后）  材质：天然麻织物（外袋）吸水树脂（内袋）  膨胀时间：3-5分钟（水温环境≥20℃）  重量：膨胀前：0.4KG，膨胀后：18±2KG ；  膨胀高度：12-15CM；  使用环境：淡水；  酸碱环境8＞PH≥5。 | 140 | 箱 | 否 |  |
|  | 合计 |  | 213924 |  |  | 478.9 |

**四、供货、安装调试及验收要求**

（一）供货要求

1.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30日完成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及交付使用。
2. 中标人所供设备须符合国家的相关规定，且负责将所供设备装箱、卸货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并负责设备的保管、安装、调试、验收等。
3. 设备安装时，所涉的有关零配件均由中标人提供。
4. 供货到现场时中标人必须连同材料设备的合格证、检测报告等相关质量证明文件与生产厂家资料等一起提供给采购人。
5. 主要设备开箱时，必须由采购人现场见证查验，并由中标人做好相关资料记录归档。
6. 货物必须是原厂原装、全新的产品，表面无划伤，无碰撞，各项技术指标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设备材料的包装是制造商原厂包装，其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 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二）安装与调试

1、中标人应设有安装调试负责人，负责设备的安装调试，并派出具备本项目采购设备相关安装技术和资质的技术人员负责技术指导、质量监督，安装调试现场测试，安装调试质量检查认可等。在安装期间，严格遵守采购人的有关规定。

2、中标人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3、安装内容及有关要求应按照国家有关标准、技术规范执行。

（三）验收要求

1、采购人按照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中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

2、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

对照适用标准为：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

(2) 符合招标文件和投标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

(3) 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3、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4、中标人将货物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备品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采购人，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5、货物验收所发生的检验费用由中标人负担。

6、设备到货并经中标人技术人员安装后，采购人有权委托中国有资格的单位对上述设备进行校准或检验，设备校准或检定所需的费用由中标人负担。

7、 采购人组成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乙方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采购人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中标人承担。

8、当出现不合格产品时，中标人要无条件更换合格产品。除采购人认可，否则不接受任何形式的降格处理。

（四）其他要求

1、中标人免费提供现场安装调试和培训。培训内容应包括技术原理、操作、日常基本维护与保养，使受训人员能独立使用，能独立处理常见性故障以及进行日常的维护保养。 2、应提供完整的培训计划和方案，列明培训人员数量、达到的水平等。培训所需全部费用均由中标人支付。

**五、质保期**

1、质保期：执行国家有关标准和规定。保修期内，所有服务及损坏的配件全部免费。

2、质保期自采购人和中标人代表在货物安装调试验收后的验收书上签字之日起计算 。质保期内中标人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保修期后设备维修配件更换 只收取成本费用。

3、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60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4、在质保期内，如货品非因采购人的人为原因而出现的问题由中标人负责保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的实际费用。

5、质保期内，中标人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整机进行维修和系统维护，不再收取 任何费用，但非中标人责任的人为因素、 自然因素 (如火灾、雷击等) 造成的故障除外。

6、质保期间，同一硬件一个月内连续2次出现同一故障，中标人须无偿更换同一档次全新货物。

**六、售后服务要求**

对采购人的服务通知，中标人在接报后 2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到达现场，48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48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中标人须免费提供同等次的设备予采购人临时使用。

# 第四章 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HNZJ2022-040-2

签订地点：XXXX

签订时间：2022年XX月XX日

采购人（甲方）：

投标人（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海南政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2022年应急物资采购（三次招标）（项目编号：HNZJ2022-040-2）的《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合同货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货物品名 | 品牌 | 规格  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万元） | 总价  （万元） | 交货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元，即¥ 元；该合同总价已包括货物设计、材料、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保修期内保修服务与备用物件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三、质量要求**

1.乙方须提供全新的货物（含零部件、配件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痕迹，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

2.货物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标准，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与出厂标准。

3.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担，甲方有权到乙方生产场地检查货物质量和生产进度。

4.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理，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四、交货期、供货方式及供货地点**

1供货及验收期：合同签订后30日完成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及交付使用。；

2.供货方式：以合同约定为准。

3.供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五、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40%，项目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可支付合同款40%以内的预付款给中标人；

2期：支付比例60%，项目验收合格后,由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剩余合同款60%。

**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质保期：执行国家有关标准和规定。保修期内，所有服务及损坏的配件全部免费。

2、质保期自采购人和中标人代表在货物安装调试验收后的验收书上签字之日起计算 。质保期内中标人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保修期后设备维修配件更换 只收取成本费用。

3、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60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4、在质保期内，如货品非因采购人的人为原因而出现的问题由中标人负责保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的实际费用。

5、质保期内，中标人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整机进行维修和系统维护，不再收取 任何费用，但非中标人责任的人为因素、 自然因素 (如火灾、雷击等) 造成的故障除外。

6、质保期间，同一硬件一个月内连续2次出现同一故障，中标人须无偿更换同一档次全新货物。

7、对采购人的服务通知，中标人在接报后 2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到达现场，48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48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中标人须免费提供同等次的设备予采购人临时使用。

**七、安装与调试：**1、中标人应设有安装调试负责人，负责设备的安装调试，并派出具备本项目采购设备相关安装技术和资质的技术人员负责技术指导、质量监督，安装调试现场测试，安装调试质量检查认可等。在安装期间，严格遵守采购人的有关规定。

2、中标人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3、安装内容及有关要求应按照国家有关标准、技术规范执行。

**八、验收：**

1、采购人按照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中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

2、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

对照适用标准为：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

(2) 符合招标文件和投标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

(3) 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3、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4、中标人将货物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备品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采购人，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5、货物验收所发生的检验费用由中标人负担。

6、设备到货并经中标人技术人员安装后，采购人有权委托中国有资格的单位对上述设备进行校准或检验，设备校准或检定所需的费用由中标人负担。

7、 采购人组成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乙方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采购人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中标人承担。

8、当出现不合格产品时，中标人要无条件更换合格产品。除采购人认可，否则不接受任何形式的降格处理。

（四）其他要求

1、中标人免费提供现场安装调试和培训。培训内容应包括技术原理、操作、日常基本维护与保养，使受训人员能独立使用，能独立处理常见性故障以及进行日常的维护保养。 2、应提供完整的培训计划和方案，列明培训人员数量、达到的水平等。培训所需全部费用均由中标人支付。

**九、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招标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到期拒付货物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5%的违约金。甲方人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十、争议的解决**

1.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十一、不可抗力：**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税费：**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三、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四、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五份。甲、乙方双方各执两份，（监管部门）和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

甲 方： （盖章） 乙 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签约日期：XX年XX月XX日 签约日期：XX年XX月XX日

见证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签约日期：XX年XX月XX

# 第五章 评标办法

**1. 总则**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87号令）等法律规章，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1.2 受采购人的委托，从海南省综合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4名专家和招标人指 派1名评委组成评标委员会，该委员会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确定中标候选人。

1.3 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1.4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3）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名单，或者受采购人委托按照事先确定的办法直接确定中标投标人；

（4）向招标采购单位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1.5 评标过程严格保密。投标人对评委会的评标过程或合同授予决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6评委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1.7评委会发现招标文件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事项，可提请招标采购单位书面解释说明。发现招标文件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可以拒绝评标，并向招标采购单位书面说明情况。

**2.评标方法**

2.1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

**3. 评标程序**

3.1投标文件初审。初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3.1.1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投标人投标文件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在资格性审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2）不具备招标文件第一章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编制，且影响投标文件的资格性的；

（4）投标人投标报价超出本项目预算价，且采购人无法支付的；

（5）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

3.1.2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投标人投标文件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在符合性审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投标产品的技术规格、技术标准明显不符合招标项目的要求，且招标采购单位无法接受的；

（2）未载明或者载明的招标项目履约时间、方式、数量及其他政府采购合同实质性内容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且招标采购单位无法接受的；

（3）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3.1.3在投标文件初审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3.2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3比较与评价。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4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名单。中标候选投标人数量应当根据采购需要确定，但必须按顺序排列中标候选投标人。

3.5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3.6编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1）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2）报名本项目的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3）评标方法和标准；

（4）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5）评标结果和中标候选投标人排序表；

（6）评标委员会的授标建议。

**4. 评标细则及标准**

4.1 评委会只对通过初审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4.2 本次综合评分的因素是：价格、业绩、服务、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等。

4.3 除价格因素外，评委会成员应依据投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对其他因素进行比较打分。

4.4 在评标过程中，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非实质性偏离进行扣分：

（1）文字表述的内容含义不明确，或者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或者提供的技术信息和数据资料不完整，投标人拒不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或澄清、说明、补正的内容也不能说明问题的；

（2）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装订或未编制目录、页码；

（3）认定的其他非实质性偏离。

4.5商务技术评分

4.5.1商务技术评分的制定以科学合理、降低评标委员会自由裁量权为原则。

4.5.2商务技术评分见综合评分表（见附表）

**5.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在法定指定媒体上公告，并公告废标的详细理由。

**6.定标**

6.1. 定标原则：本项目根据评委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6.2. 定标程序

6.2.1 评委会将评标情况写出书面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按照综合得分高低标明排列顺序。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6.2.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报告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6.2.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

注意，采购人按照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不能认为采购人只能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采购人有正当理由的，可以确定后一顺序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依次类推。

6.2.4 根据采购人确定的中标人，招标人在法定指定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6.2.5 招标采购单位不解释中标或落标原因，不退回投标文件和其他投标资料。

**7. 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7.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7.2 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要求对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和投标人提供的产品价格、技术、服务等方面严格进行评判，提供科学合理、公平公正的评审意见，参与起草评审报告，并予签字确认。

7.3 保守秘密。不得透露采购文件咨询情况，不得泄漏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知悉的商业秘密，不得向投标人透露评审情况。

7.4 发现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及时向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的组织者或财政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发现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干预评审、发表倾向性和歧视性言论、受贿或者接受投标人的其他好处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7.5 解答有关方面对政府采购评审工作中有关问题的询问，配合采购人或者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质疑，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等事宜。

7.6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8.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8.1 应邀按时参加评审和咨询活动。遇特殊情况不能出席或途中遇阻不能按时参加评审或咨询的，应及时告知财政部门或者采购人或者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不得私自转托他人。

8.2 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对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项目，如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财政部门、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也可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有利害关系主要是指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投标人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投标人中任职或担任顾问，与参加该采购项目投标人发生过法律纠纷，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情况。

8.3 评审或咨询过程中关闭通讯设备，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有在场工作人员陪同。

8.4 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以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方式要求参加该采购项目的投标人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为借口，表达与其原投标文件原意不同的新意见；不得以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8.5 在咨询工作中，严格执行国家产业政策和产品标准，认真听取咨询方的合理要求，提出科学合理的、无倾向性和歧视性的咨询方案，并对所提出的意见和建议承担个人责任。

8.6 有关部门（机构）制定的其他评审工作纪律。

**资格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2022年应急物资采购（三次招标）

项目编号：HNZJ2022-040-2

|  |  |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审查项目** | **评议内容**（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 **投标人1** | **投标人2** | **投标人3** |
| 资格性审查 | 供应商的  资格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提供企业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  |  |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0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2022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季度的财务报表复印件：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  |  |  |
|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2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凭证和社保缴纳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投标人是零报税的，应提供由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提供的资料须加盖单位公章。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  |  |
| 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加盖公章） |  |  |  |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新成立的公司自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加盖公章） |  |  |  |
|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资格承诺函） |  |  |  |
| 提供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没有被列入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没有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和没有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四张网址证明截图加盖公章，查询时间范围须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投标截止日之间）。 |  |  |  |
| 提交投标保证金相关证明材料 |  |  |  |
| **结 论** | | |  |  |  |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2022年应急物资采购（三次招标）

项目编号：HNZJ2022-040-2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项目** | **评议内容**（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 **投标人1** | **投标人2** | **投标人3** |
| 1 | 投标文件符合性 |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  |  |
| 2 |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  |  |  |
| 3 | 报价项目完整性 | 是否对本项目内所有的内容进行投标，漏报其投标将被拒绝 |  |  |  |
| 4 | 投标报价 | 投标价是否固定价且投标价是唯一的，且不超过最高限价或预算金额 |  |  |  |
| 5 | 交货期 |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  |
| 6 | 其它 | 无其它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  |  |  |
| **结 论** | | |  |  |  |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综合评分标准表（100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目**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1 | 采购需求  响应 | 30分 |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除及商务要求外各项技术参数及功能要求的响应情况逐一响应，完全满足为满分30分，带▲的指标一项不满足每个扣3分，其它指标一个不满足每个扣2分，扣完为止。 |
| 2 | 培训方案 | 10分 | 根据投标单位提供的培训方案进行综合评分：（1）培 训方案科学合理，适用性强，思路清晰，内容全面，考 虑问题周全，实施过程务实，得7-10分；（2）培训方 案基本满足项目需要，操作性一般，得4-6分； （3） 培训方案不合理，不贴近实际，操作性差，得1-3 分； （4）不提供不得分。 |
| 3 | 实施方案 | 20分 | 根据投标人的项目总体方案（包括项目管理、项目实施等）的科学性、完整性、规范性和可操作性打分：项目管理方案应包括系统设计、组织机构、设备供货计划、实施进度安排；项目实施方案应包括安装点位勘查、施工安装、设备调试、验收、项目运维等内容。  1、项目实施方案设计科学规范、内容完整清晰、对项目理解深入、完整，且项目重难点针对性解决方案、项目运维方案吻合采购人需求的得15-20分；  2、项目实施方案设计比较科学、内容相对完整，对项目理解、项目运维方案一般、相对吻合采购人需求的得6-14分；  3、项目实施方案设计、项目运维方案简要、对项目有欠缺、内容不完整，采购人需求吻合程度较差的得1-5分；  4、不提供不得分。 |
| 4 |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 10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管理方案，有完整、详细的质量保证范围、保修时间、售后服务、响应时间等进行综合评比：  1、方案制定科学规范、内容完整清晰、针对性强，吻合采购人需求的得8-10分；  2、方案制定比较科学、内容相对完整，相对吻合采购人需求的得5-7分；  3、方案制定简要、内容不完整，采购人需求吻合程度不足的得1-4分；  4、不提供不得分。 |
| 5 | 投标报价 | 30分 | 基准价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 |
| 合计 | 100分 |  |  |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目 录

[一、投 标 函 5](#_Toc17403)1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 5](#_Toc28668)2

[法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参加投标） 5](#_Toc31242)3

[三、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5](#_Toc8411)4

[四、履约能力承诺函 5](#_Toc20460)5

[五、资格承诺函 5](#_Toc16608)6

[六、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5](#_Toc31098)7

[七、开标一览表 5](#_Toc23419)8

[八、分项报价明细表 59](#_Toc18301)

[九、采购需求响应表 6](#_Toc27929)0

[十、售后服务方案 6](#_Toc8268)1

[十一、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6](#_Toc14289)2

[十二、中小企业声明函 6](#_Toc18005)3

[十三、其他材料 6](#_Toc8769)4

一、投 标 函

海南政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全面研究了 “2022年应急物资采购（三次招标）” 招标文件（项目编号：HNZJ2022-040-2），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投标。我方授权 （姓名）代表我方 （投标单位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1、我方接受招标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2、我方自愿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总投标价为人民币 万元（大写： ）。

3、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4、我方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向贵单位交纳人民币 元（大写： ）的投标保证金。并承诺：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我方将不要求退还投标保证金：

（1）如果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2）我方提供了虚假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

（3）在投标过程中有违规违纪行为；

（4）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中标通知书后，由于我方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与采购人签订并履行合同。

5、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4份，电子文档（U盘）1份，用于开标唱标的“开标一览表”壹份。

6、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为开标后 天（日历日）。

7、我方愿意提供贵公司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8、我方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投标人的行为。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 真： 日 期：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

投标人名称：

注册号：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范围：

姓名： 性别： 年龄：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说明。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法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参加投标）**

海南政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声明： （投标人名称）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为我方 “2022年应急物资采购（三次招标）” （项目编号：HNZJ2022-040-2）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三、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致海南政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 （公司名称）参加2022年应急物资采购（三次招标）的投标活动，现声明：

我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如违反以上声明，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 **四、履约能力承诺函**

致海南政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 （公司名称）参加2022年应急物资采购（三次招标）的投标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五、资格承诺函

致海南政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 （公司名称）参加2022年应急物资采购（三次招标）的采购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满足下列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一）如为信息系统采购项目，投标人不得为该整体项目或其中分项目前期工作提供过设计、编制、管理等服务的法人及附属单位。

（二）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 **六、****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提供企业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0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2022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季度的财务报表复印件：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3）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2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凭证和社保缴纳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投标人是零报税的，应提供由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提供的资料须加盖单位公章。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提供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没有被列入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没有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和没有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四张网址证明截图加盖公章，查询时间范围须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投标截止日之间）。；

（5）提交投标保证金相关证明材料。

**注：1、投标人应对其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来源的合法性、真实性负责；**

**2、以上要求投标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必须加盖投标人印章。**

七、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HNZJ2022-040-2

项目名称：2022年应急物资采购（三次招标）

|  |  |  |  |  |
| --- | --- | --- | --- | --- |
| **包号** | **项目内容** | **投标报价**  **（人民币/元）** | **交货期** | **备注** |
|  | 2022年应急物资采购（三次招标） | 大写：  小写： |  |  |

注：1. 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含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

2.“开标一览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投标人印章。

3．“开标一览表”以包为单位填写。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 八、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包号：HNZJ2022-040-2

项目名称：2022年应急物资采购（三次招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金额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项报价合计（人民币/元）： | | | | | | | | |

注：1、投标人必须按“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投标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报价含人工费、安装费、运输费等涉及的全部费用，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九、采购需求响应表

项目编号：HNZJ2022-040-2

项目名称：2022年应急物资采购（三次招标）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 投标文件响应情况 | 偏离/响应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按照采购需求逐条响应，完成响应在“投标文件响应情况”栏打√，如有偏离如实填写，在“偏离/响应”处填“响应”或“偏离”。

1.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报价或中选资格，报主管单位并进行诚信档案记录，如造成经济损失并追究相对的经济责任并报相关单位处理。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十、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年份** | **用户名称** | **项目名称** | **完成时间** | **合同金额** | **完成项目质量**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十二、**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 2020 )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_ (单位名称) \_的\_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_ (标的名称) \_，属于\_零售行业;制造商为\_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 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丛型企业、微型企业)；

2.\_ (标的名称)，属于\_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 人， 营业收入为\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万元， 属于\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 

# **十三、其他材料**

**投标人根据商务技术评分要求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说明材料，格式自定**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